

---



..... - 1 -

..... - 4 -

..... - 4 -

..... - 4 -

..... - 4 -

..... - 4 -

..... - 5 -

..... - 6 -

..... - 6 -

..... - 6 -

..... - 7 -

..... - 8 -

..... - 8 -

..... - 8 -

..... - 8 -

..... - 10 -

..... - 12 -

..... - 12 -

..... - 14 -

..... - 14 -

..... - 15 -

..... - 16 -

..... - 17 -

..... - 20 -

..... - 20 -

..... - 20 -

---

.....	- 21 -
.....	- 21 -
.....	- 22 -
.....	- 22 -
.....	- 22 -
.....	- 22 -
.....	- 23 -
.....	- 32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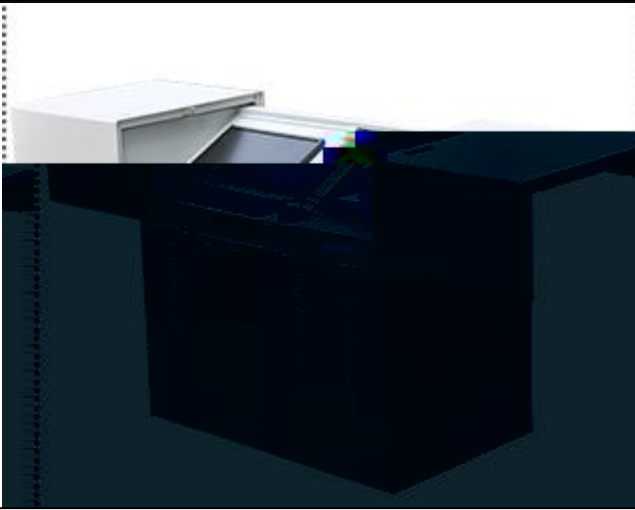

---

---

---



		: ; 内存: ; 硬盘: 企业级; 显示器: 与服务器同品牌 英寸液晶显示器; 键盘、鼠标: 与 主机同品牌有线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安装 SERVER 正版操作系统。		
			包调试	
			, 包安装	
				

				
				
		大小为	单个小门	


---

---

---

---

---



---

# 重庆市政府采购购销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

甲方（需方）：重庆广播电视大学 重庆工商职业学院 计价单位：人民币元

乙方（供方）：\_\_\_\_\_ 计量单位：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重庆广播电视大学、重庆工商职业学院石桥铺校区指定地点

合计人民币（小写）：

合计人民币（大写）：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无瑕疵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乙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 （一）质量保证期：

乙方按采购文件所要求，整个项目质保期为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二）售后服务内容

乙方和厂家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甲方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 （1）电话咨询

乙方和厂家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 (2) 现场响应

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乙方和厂家应在 8 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提供上门服务，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 48 小时内解决的，乙方应提供备用产品，使用户能够正常使用。

## (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乙方和厂家的产品技术升级，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有相应要求，乙方和厂家应对甲方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过后，乙方和厂家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需要继续由原乙方和厂家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和厂家仍需提供维修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不收上门费及其他费用。（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及厂家承担）。

## (三) 维修配件

乙方和厂家售后服务中，使用的维修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 (四) 人员培训

乙方和厂家对其提供的产品尽培训义务。乙方和厂家要提供对甲方的基本免费培训，使甲方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1、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依谈判结果而定

2、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规定标准或有利于保护货物的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防野蛮装卸等，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由于乙方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毁损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甲方有权拒收毁损货物。

3、因货物在运输或邮寄途中发生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在运输途中、交货前、卸货中由其行为造成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应随货物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以及产品相应的知识产权权利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的专利文件、版权登记证明等并加盖公章）等。

5、合同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的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及时查询，乙方应予以配合并及时根据甲方的需求向甲方提供相关信息。

## 三、交提货方式：

由乙方免费送到重庆工商职业学院石桥铺校区指定地点。

#### 四、验收标准、方法：

1、设备到达现场后，乙方应在甲方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做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乙方应保证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乙方负责及时调换、补齐或赔偿，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顺利完成，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乙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以及产品相应的知识产权权利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的专利文件、版权登记证明等并加盖公章）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

#### 4、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A 货物各种质量指标不低于采购合同要求，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B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产品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以及产品相应的知识产权权利证明文件复印件等资料齐全。

C 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D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经甲方确认验收。

5、乙方提供的设备未达到合同规定要求，且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7、甲方需要乙方对所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乙方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产品包装材料归甲方所有。

如有异议，请于验收后 7 日内提出。

#### 五、付款方式：

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2、付款方式：对公转账。

3、履约保证金。

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元，交纳履约保证金时间与合同签订时间一致。质保期到期后以转账方式无息退还。乙方如出现：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合同要求供货；出现违法转包分包；或违反廉政规定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4、付款方式。

在货物全部交付、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经采购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已转账方式全额支付合同金额。货物验收合格后，质保期满后，无廉政、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时，履约保证金以无息转帐方式全额退款（合同约定的币种为人民币）。

#### 六、违约责任：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工程，乙方所交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退还；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为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2‰ 累计；若逾期 15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七、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八、安全保证：

1、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侵权损害，其相关费用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乙方保证在所出售给甲方的系统软件程序及配件中没有病毒、木马或其他后门程序，如出现上述问题导致甲方数据丢失或泄漏，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 九、索赔

乙方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若因为产品质量存在瑕疵或缺陷导致甲方无法使用，并且甲方已于规定交货期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甲方拒收货物，若已付款则乙方需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退还甲方，若合同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乙方重新组织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并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3)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解决。  
2、在 60 天内甲乙双方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采取下列方式解决争议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对货物质量存疑需要检查鉴定，统一由重庆质量技术监督局辖属的相关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十一、不可抗力：

1、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导致双方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是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照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

同义务不能免除。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 十二、保密条款

1、乙方由于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而接触到甲方的技术资料、内部文件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应予严密保守。如果有造成甲方相关秘密泄露的事情发生，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2、甲乙双方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 年（由双方商定）。

## 十三、继承

本合同生效后，无论甲方或乙方的名称、组织形式、企业性质、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投资者等发生任何变更，甲方或乙方应继续或要求其权利义务的合法继承人恪守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之相关义务。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 2、合同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 3、合同所包括附件（谈判文件、谈判过程中的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相关承诺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 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6、本合同共计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7、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重庆广播电视大学 重庆工商职业学院

地址：九龙坡区科技园华龙大道 1 号

联系电话：023-68465180

传真：023-68465180

授权代表：

供方：

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

账号：授权代表：

备注：

签约时间：2019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重庆

---


--	--





---

---

---

---

---

---

---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

---

---

---











